

陕西省宝鸡峡引渭灌溉管理局宝鸡峡灌区塬上总干渠**13+673~24+789**和**65+249~94+980**段应急治理工程施工I标项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宝鸡峡灌区塬上总干渠**13+673~24+789**和**65+249~94+980**段应急治理工程施工I标项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年10月10日 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BJXYSZG-YJZL-SG-I

项目名称：宝鸡峡灌区塬上总干渠**13+673~24+789**和**65+249~94+980**段应急治理工程施工I标项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6,323,300.00**元

采购需求：详见采购需求附件

合同履行期限：

采购包**1**：**100**天。计划**2025年10月20**日开工，**2026年1月28**日全部完工。实际开工时间以总监发布开工通知时间为准。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采购包**1**：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宝鸡峡灌区塬上总干渠**13+673~24+789**和**65+249~94+980**段应急治理工程施工I标项)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2)提供**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存款信息）。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3)提供**2024**年**9**月至今已缴纳的**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提供**2024**年**9**月至今已缴纳的**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上级主管单位或部门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退休人员需提供退休证明文件及劳动合同）；

(4)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年的可提供成立至今的书面声明）。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6)投标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非法人单位参照

执行。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7)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查询，采购代理机构查询时限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8)投标人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含二级）以上资质，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9)拟派项目经理为本单位在册，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二级（含二级）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并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不良信用记录、无在建工程（提供无不良记录、无在建工程承诺书）。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10)企业负责人及专职安全员应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11)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1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5年09月16日至 2025年09月22日， 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23:59:59（北京时间）

途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交易执行-选择项目所属区划-应标-项目投标-未获取页面）选择本项目报名参与并获取采购文件

方式：投标人有意参加本项目的，应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 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5年10月10日 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交易执行-选择项目所属区划-应标-项目投标-已获取-投标（响应）管理）上传投标（响应）文件

开标地点：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交易执行-选择项目所属区划-开标-供应商开标大厅）参与线上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购过程中需要使用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进行系统操作。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

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

（五）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进行查询

（六）为顺利推进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平台应用工作，供应商需要在线提交所有通过电子化交易平台实施的政府采购项目的响应文件，同时，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线下提交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贰份（U盘）须标明供应商名称，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版应分开包装，共 **3** 个标袋，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若电子响应文件与纸质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电子响应文件为准；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线下递交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本项目磋商公告确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线下递交文件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科创路丽湾蓝岛B座805室。

（七）投标人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投标人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投标人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投标人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陕西省宝鸡峡引渭灌溉管理局

地址：咸阳市联盟三路付7号

联系方式：**029-33158034**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鑫亿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科创路丽湾蓝岛B座805室

联系方式：**029—8821082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咪

电话：**029—88210828**

陕西鑫亿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